

证券代码：839482

证券简称：旭彤电子

主办券商：华源证券

西安旭彤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相征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983,56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相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拟提名相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提名董事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上述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，不属于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83,5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提名樊五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拟提名樊五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提名董事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上述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，不属于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83,5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刘明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拟提名刘明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提名董事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上述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，不属于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83,5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梁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拟提名梁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提名董事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上述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，不属于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83,5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提名张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拟提名张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提名董事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上述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，不属于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83,5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相 征	董事	任职	2025 年 3 月 4 日	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樊五洲	董事	任职	2025 年 3 月 4 日	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刘明辉	董事	任职	2025 年 3 月 4 日	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梁 锋	董事	任职	2025 年 3 月 4 日	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张 竹	董事	任职	2025 年 3 月 4 日	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西安旭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西安旭彤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5 日